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石铁路院教〔2015〕6号

---

## 关于印发《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顶岗实习管理办法》（2015年1月修订）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管理办法》（2015年1月修订）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学生顶岗实习管理暂行办法

(2015年1月修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文件“高等职业院校要保证在校生至少有半年时间到企业等用人单位顶岗实习”的精神，全面推进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更好实施专业“做中学”课程体系，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学生顶岗实习管理，确保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遵纪守法，文明安全，圆满完成实习任务，特制定本规定。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学生顶岗实习是贯彻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关键性教学环节，也是实施“做中学”人才培养方案综合性最强的实践性教学环节，对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素质，提高学生职业技能具有重要意义。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顶岗实习，是指按照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和教学计划安排，组织在校学生到企业生产一线参加顶岗工作。

**第三条** 顶岗实习为必修课程，学生完成顶岗实习且考核合格方能毕业。

**第四条** 学生顶岗实习时间至少半年，一般安排在最后一学期，因特殊情况需要安排在其他时间进行，或者确需提前顶岗实习的学生，须本人申请，填写《提前顶岗实习审批表》，经所在系（部）同意，持实习单位接收函与《顶岗实习协议书》到教务处审核备案后，报分管教学副院长批准后方可进行顶岗实习。未经审批，系（部）或个人擅自安排的顶岗实习，按照教学事故处理。

**第五条** 顶岗实习采取学院推荐和个人自主联系实习单位相结合的方法。学生参加顶岗实习前均应提交与实习单位签订的《顶岗实习协议》

或《就业协议》以及《家长确认书》，经系（部）查实确认后，办理顶岗实习手续，在离校前与所在系（部）签订《学生顶岗实习承诺书》。

##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六条** 教务处负责顶岗实习的宏观管理，其主要职责是：

1. 组织检查各系（部）《顶岗实习实施方案》、《顶岗实习协议书》、《顶岗实习家长确认书》、《学生顶岗实习承诺书》、《学生顶岗实习任务书》、《顶岗实习记录》、《顶岗实习报告》等相关文件资料；
2. 督查顶岗实习实施情况和实习效果，对各系（部）顶岗实习进行检查评估；
3. 汇总各系（部）顶岗实习情况，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

**第七条** 各系（部）负责顶岗实习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各系（部）主任为学生顶岗实习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第一责任人，组织系（部）相关人员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结合顶岗实习学生的具体情况，制订《学生顶岗实习实施方案》，对各专业实习对象、实习目的、实习时间与进度、实习地点、实习条件、实习形式、实习内容、实习要求、考核与成绩评定等做出安排，经系（部）主任批准后方可实施。
2. 编制《学生顶岗实习任务书》；
3. 根据专业要求进行校外顶岗实训基地建设，联系实习单位，安排校内与校外指导教师，落实顶岗实习任务，签订《学生顶岗实习协议》；
4. 在顶岗实习前，对学生进行就业形势、职业道德、法制观念、安全知识、防范技能、校纪校规等教育；
5. 汇总系（部）各专业学生顶岗实习情况，填写《学生顶岗实习情况统计表》报教务处备案；

6. 检查本系（部）各专业顶岗实习进展情况及顶岗实习质量，并填写《学生顶岗实习检查表》，协助顶岗实习单位处理学生顶岗实习期间发生的各类突发性事件；

7. 组织顶岗实习考核、提交成绩，进行顶岗实习工作总结，组织顶岗实习教学文件的整理、归档工作。

**第八条** 顶岗实习是教学工作的延伸，学生在企业顶岗实习期间具有双重身份，既是学校的学生又是企业的准员工，必须接受企业与学校的双重管理。

**第九条** 学生顶岗实习指导实行“双导师制”，每名顶岗实习的学生，均安排1名校内指导教师和1名校外兼职教师进行专业指导。校内指导教师指导学生的数量每人原则上不得超过25人。在同一单位实习学生人数达到3人以上的，要成立临时党团组织，系（部）要指导学生有计划开展党团活动。

#### **第十条 校内指导教师职责**

1. 执行顶岗实习计划，做好顶岗实习前有关准备工作；
2. 关心实习生的思想、工作、生活与身体健康，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和安全教育，处理实习中出现的具体问题；
3. 负责对学生进行专业指导和组织管理，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网上指导、QQ等形式，及时与学生、兼职指导教师或家长联系沟通，每月不少于2次。定期到顶岗实习学生相对比较集中的单位或地区进行实地探访，并填写《学生顶岗实习检查表》；
4. 指导学生认真填写《顶岗实习记录》，督促指导学生完成《顶岗实习报告》，收缴学生顶岗实习有关资料；
5. 与兼职指导教师共同对每位学生完成实习任务情况进行全面考核，批改《顶岗实习报告》，做出书面鉴定意见，评定学生成绩；
6. 顶岗实习结束后要认真进行总结，对本次实习质量进行全面分析与评价，对今后的顶岗实习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第十一条 校外指导教师职责**

1. 兼职指导教师要认真落实顶岗实习任务, 实施专业岗位传、帮、教;
2. 做好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的日常考勤、安全教育及实习鉴定等工作;
3. 负责对学生在岗位的表现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并填写《顶岗实习记录》中相关内容。

### **第十二条 班级辅导员（班主任）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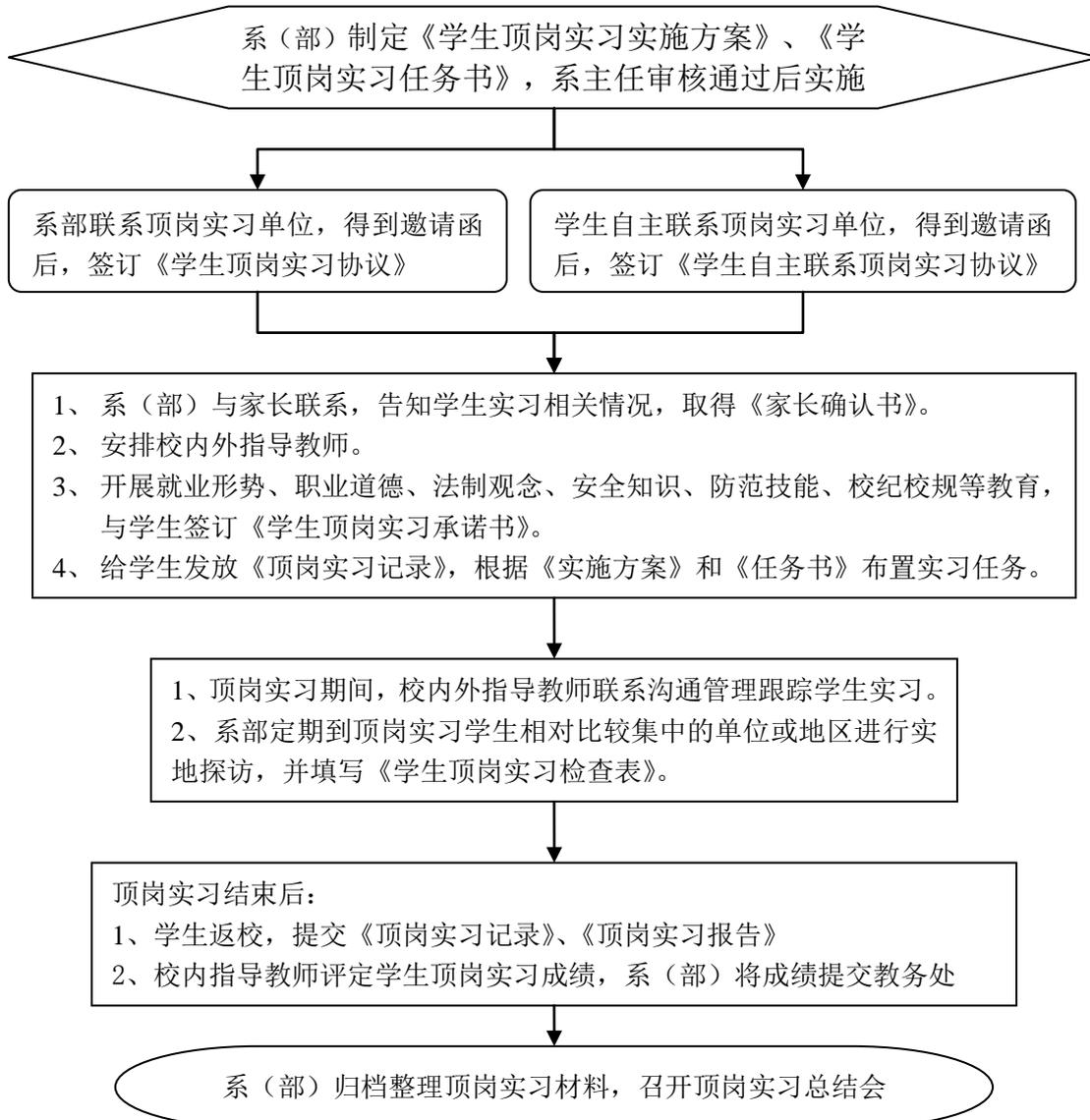
班级辅导员（班主任）负责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的思想工作, 在同一单位实习学生人数达到 3 人以上的, 要成立临时党团组织, 班级辅导员（班主任）要指导学生有计划开展党团活动, 做好学生顶岗实习期间学生管理和联系工作, 所有实习班级必须建立 QQ 群、邮箱。辅导员（班主任）可通过电话、邮件、QQ 等方式密切与实习学生联系, 每月须与学生联系至少 2 次, 及时了解每个学生的去向, 思想动态, 及时更新实习单位的变更情况, 做好联系情况记录。系部负责对实习班级的辅导员（班主任）进行检查与考核（含导出的 QQ 聊天记录、电话记录本、邮件等）。

**第十三条** 学生顶岗实习期间发生的人身意外伤害事故, 学院将依据教育部 12 号令《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须由系（部）与接受实习学生的单位协商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原则上由接受实习学生的单位为学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第三章 顶岗实习工作流程**

**第十四条** 顶岗实习工作流程见下图

## 顶岗实习流程图



## 第四章 纪律与要求

**第十五条** 顶岗实习的岗位要与所学专业面向的岗位群基本一致。学生顶岗实习期间不得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高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安全隐患的实习劳动，不得到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等营业性娱乐场所进行实习。

**第十六条** 学生必须参加顶岗实习，如确因其他特殊情况不能参加顶岗实习者，须征得辅导员、系（部）主任同意，经教务处审核后，报分管教学副院长批准。

### **第十七条 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要做到**

1. 认真学习顶岗实习的有关管理规定，端正实习态度，明确实习目的。要爱岗敬业，遵纪守法，服从企业和学院对顶岗实习的安排和管理，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实习任务。要认真填写《顶岗实习周记》，独立完成《顶岗实习报告》。

2. 到岗两天内应报告校内指导教师和辅导员，实习期间每周应通过电话、短信、QQ、E-mail 等多种方式至少与校内指导教师联系一次。否则，少联系一周视为旷实习一周。

3. 自觉遵守学院的校规校纪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实习单位劳动纪律，不迟到，不早退，不旷工，特殊情况需请假时应征得实习单位的批准，并及时向校内指导教师报告。不做有损企业形象和学院声誉的事情。

4.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树立高度的安全防范意识。

5. 实习期内如需变更实习单位，须征得校内指导教师和原实习单位同意。擅自离开实习岗位的，发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学生本人负责，且实习成绩按不合格处理。

6. 实习期间遇到问题或发生突发事件，应及时向校内指导教师和辅导员汇报，由所在系（部）负责与实习单位协商解决。

7. 顶岗实习结束后要及时将《顶岗实习周记》、《顶岗实习报告》以及其它实习成果，提交给校内指导教师。因特殊情况未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应提交该段时间的工作或学习总结。

**第十八条** 对严重违反实习纪律，或与实习单位发生冲突，造成不良影响的，学院将视情节给予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学籍。

## 第五章 成绩考核

**第十九条** 学生顶岗实习成绩由校企双方共同考核，考核成绩分两部分：兼职指导教师对学生进行的考核，占总成绩的 40%；校内指导教师根据学生《顶岗实习周记》、《顶岗实习报告》、平时联系情况及答辩情况进行评价，占总成绩的 60%。考核成绩使用等级制，分优秀（ $X \geq 90$ ）、良好（ $90 > X \geq 80$ ）、合格（ $80 > X \geq 60$ ）、不合格（ $X < 60$ ）四个等级，学生考核合格方能准予毕业，成绩考核不合格者必须重修。优秀比例原则上控制在本专业人数的 25%以内。

**第二十条** 兼职指导教师对学生顶岗实习情况进行考核，须填写《学生顶岗实习考核评价表》，并签字确认后，加盖单位公章。

**第二十一条** 凡参加顶岗实习时间不足学院规定顶岗实习时间三分之二者，不予评定顶岗实习成绩。

**第二十二条** 对严重违反实习纪律，被实习单位终止实习，或无故不按时提交实习报告及其它规定的实习材料者，实习成绩按不合格处理。

**第二十三条** 凡以专接本等为由，规避顶岗实习者，实习成绩按不合格处理。

##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确为满足用人单位需求、经学院批准需提前一学年参加顶岗实习且不再占用学院住宿资源的，可免收当年住宿费。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顶岗实习协议书(参考)
2. 学生自主联系顶岗实习协议（参考）
3. 顶岗实习安全管理条例
4. 提前顶岗实习审批表
5. 学生顶岗实习检查情况表
6. 学生顶岗实习情况统计表（电子版）

附件 1

## 顶岗实习协议书(参考)

甲方：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地址：河北省学府路 41 号

地址：

经联系洽谈，乙方同意甲方安排实习生在乙方实习。经过乙方面试、考核接纳甲方\_\_\_\_名实习生，该批学生将到乙方进行就业前顶岗实习，为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部），明确甲、乙双方的职责，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实习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实习期为\_\_\_\_个月。

二、**实习生名单：**（见附页）

### 三、实习生管理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生的信息资料，便于乙方对实习生的日常管理。
2. 甲方必须指定专人对实习生进行跟踪管理，协调实习工作。
3. 甲方实习生必须严格遵守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乙方管理。
4. 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必须在领班指导下操作。不允许擅自、盲目操作各类设备，如甲方实习生因违章操作，不服从指挥，而造成人身安全事故或乙方经济损失的，由甲方或甲方学生自行负责，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金额。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或经济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对甲方实习生进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安全、防火、操作规程等方面教育。
6. 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内若提出终止实习的申请，须经乙方签字同意，乙方批准签字后，方可终止实习并到乙方人力资源部办理离岗手续。
7. 甲方实习生违反上述第 3 条，而被乙方终止实习，乙方须要求甲方实习生到乙方人力资源部办理离岗手续（手续内容同上述第 6 条）。
8. 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若需返校或因其它事宜请假，乙方须要求实习生按乙方规定履行请假手续。

### 四、实习期待遇

1. 甲方实习生上岗后，乙方应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用工。

2. 实习试用期为\_\_\_\_\_天，试用期过后转正式实习，正式实习期间的工资待遇核算等同于乙方正式员工核算方法。

3. 夜班将按照公司规定发放夜班津贴。

4. 乙方向甲方实习生提供劳保用品。

5. 甲方实习生上岗后，乙方应按时通过银行存折或银行卡足额发放工资。

6. 甲方实习生实习期间，后一个月，经乙方考核合格后，依据“双向选择”原则，乙方根据用工需求优先录用甲方实习生为乙方员工。若甲方实习生愿意继续为乙方服务，并在乙方同意接收的条件下，经协商签订正式的劳动用工合同，享受乙方员工所有福利待遇。

7. 乙方应及时为实习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等保险。

8. 甲方实习生的食宿：由乙方免费提供工作餐和住宿。

## 五、实习生考核

乙方对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能力、态度、业绩、安全生产等方面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者，不能继续留在乙方实习。并将考核及录用结果及时抄报甲方就业办。

六、本协议中未尽事宜，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解决。

七、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都应由违约方予以赔偿，并承担违约责任。

八、甲方如果提供任何虚假资料给乙方或甲方以就业为名义收取实习生不合理的就业费用，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合约。

九、本协议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学生自主联系顶岗实习协议（参考）

甲方：（实习单位）\_\_\_\_\_电话：\_\_\_\_\_

乙方（学生）：\_\_\_\_\_班级：\_\_\_\_\_电话：\_\_\_\_\_

为适应企业用人的需要，强化学生职业能力，为以后的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经协商，甲方同意乙方到甲方进行顶岗实习。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并共同遵守。

### 一、实习岗位、期限及留任

1. 甲方同意乙方在\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在甲方进行为期\_\_\_\_个月的实习。

2. 甲方将安排乙方在甲方的\_\_\_\_\_部门\_\_\_\_\_岗位进行实习。

3. 实习结束，若甲方愿意留用乙方，则甲方录用乙方为正式员工，并与其签订劳动合同。

###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

（1）可以根据其需要和乙方的工作能力对实习内容进行调整；

（2）在实习期内根据乙方的表现，经和乙方学校友好协商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提前终止对乙方提供的实习机会。

#### 2. 甲方的义务：

（1）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和内容为乙方提供实习机会，所安排的工作应该符合法律的规定和不损害乙方的身心健康，并安排好实习学生的食宿；

（2）配合学校教学目标和要求，制定学生顶岗实习计划。有义务为学校前往甲方实习单位对乙方进行指导或管理提供方便，并向学校提供乙方实习的真实表现等信息；

（3）在乙方严格遵守了实习时间和甲方各项规章的情况下，给予乙方一定的实习津贴，为\_\_\_\_\_元/月；

(4) 在实习期间，配合乙方学校做好实习学生的管理工作，安排具有相应专业知识、技能或工作经验的人员对乙方实习进行指导，并协助学校对乙方进行管理。在乙方实习结束时根据实习情况对乙方做出实习考核鉴定。

(5) 甲方应当加强安全防范措施，保证学生人身及工作安全。学生在实习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因实习的原因发生的一切伤害）的，甲方应将学生视为在职职工，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的其它有关规定，参照对在职职工工伤事故处理的归责原则和赔偿标准等妥善处理赔偿及一切相关事宜。甲方不得以学生系实习生、甲方与学生没有劳动关系为由，拒绝承担依法应由用人单位承担的工伤赔偿责任及其它责任。

学生实习期间，在实习地遭受第三人伤害的，即便甲方对此伤害依法依约均不应承担责任，甲方也应积极协助乙方、学校、学生家长妥善处理。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的权利：

- (1) 有权在协议规定的实习时间按照甲方安排的内容参加实习；
- (2) 在实习期间如发生工伤事故时有获得赔偿的权利；
- (3) 如果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违法或有损乙方身心健康，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整工作岗位或者工作内容，若甲方不能调整工作岗位或者工作内容，乙方有权在报告后终止在甲方的实习。

### 2. 乙方的义务：

- (1) 在实习期间认真做好岗位的本职工作，培养独立工作能力，刻苦锻炼和提高自己的业务技能，在顶岗实习的实践中努力完成专业技能的学习任务；
- (2) 在实习期间，遵守甲方的有关工作时间、休假制度、考勤制度、行为准则、保密制度及任何其它甲方要求乙方遵守的公司规定；
- (3) 应按时完成实习期间甲方交付的任务和工作；
- (4) 应遵守甲方的操作规程，如有违反造成甲方财物损失，按甲方规定处理；
- (5) 顶岗实习中出现伤害事故，如因企业未按有关规定进行安全教育，履行安全措施和提供必要的防护条件发生学生伤害，由企业负责；如因实习学生违规操作、不服从管理发生伤害由学生负责；学生如参与不法活动等由学生本人负责。

(6) 遵守学校关于顶岗实习的相应管理规定和要求，与校内指导教师保持联系，按照顶岗实习的教学要求做好实习日志的填写等相关工作，并接受实习单位和学校的考核；

(7) 在签订本协议时，应该将此情况向家长汇报并征得家长同意。

### 三、协议的终止与解除

1. 协议期满自然终止。

2. 因协议期限届满以外的其他原因而造成协议提前终止时，甲乙双方均应提前两周书面通知对方及乙方所在学校。

### 四、其它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及时协商解决。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

款：\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五、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及学校各执一份，经双方合法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对甲乙双方都具有法律的约束力。本协议是协议双方通过对各种问题的研究、讨论，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共识后双方同意签署的；任何一方对此协议内容进行任何修正或改动，都应经过双方书面确认后方始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家长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顶岗实习安全管理条例

为确保顶岗实习学生的人身安全，杜绝发生实习生安全责任事故，保证实习任务的顺利完成，特制定安全管理条例。

### 一、统一思想，重视安全

系（部）、实习单位对实习生的起居、交通、饮食等方面加强管理，特别是实习生本人要提高安全意识，加强自我防护。系（部）要在学生顶岗实习前，对学生进行以法制观念、安全知识、防范技能、校纪校规、实习单位规章制度等为主要内容的安全教育。要坚持以人为本、教育先行；预防为主、保护学生；明确责任、管教结合；实事求是、依法办事的原则，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及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 二、遵纪守法，服从管理

（一）不得参与危害社会和实习单位稳定的活动，不能有损害他人利益的行为。

（二）要树立自我保护意识，积极防范，保护自己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三）严禁酗酒、打架斗殴、赌博；禁止携带、私藏管制刀具和其他危险品；自觉维护消防及其他安全设施，注意防火、防盗，防止各种事故的发生。

（四）注意饮食卫生。不在无证经营的饮食小摊及其他不卫生的场所就餐，不吃过期变质的食物，要在取得卫生许可证的食堂、饮食店、商店进餐或购买食品，所有的实习生都要把预防食物中毒和疾病感染放在自己日常生活的重要位置。

（五）严格按照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上岗实习。出现设备工作不正常和其它影响人身安全的情况时，应及时向实习指导老师或实习单位报告。

（六）自觉遵守学校和实习单位有关规定，严格履行请假手续。

（七）禁止擅自外出旅游和到江、河、湖泊等自然水域游泳。

（八）注意交通安全。回家、返校途中要注意交通安全，尽量结伴而行，保管好个人财物和各种证件，避免意外损失或损伤。

### 三、顺畅信息渠道，抓好安全教育

辅导员（班主任）应定期了解各实习点情况，加强与各实习点的沟通，建立顺畅的安全管理网络。要及时通过电话、短信、网络平台等手段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学生

安全意识。各实习单位和管理人员要定期进行安全教育，顶岗实习期间学生的安全教育及管理工作，由实习指导教师负责，并督促实习单位根据岗位性质等实际情况，为学生办理相关的保险。学生在实习期间发生意外伤害时，实习指导教师应第一时间赶到现场，采取必要措施，切实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控制事态扩大，并及时向实习单位和学校报告。

四、严格请销假制度。实习学生要自觉遵守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各项制度，服从实习单位和指导人员的安排。因事离开实习工作岗位，必须履行请假手续，按时销假。对于擅自离开实习岗位或请假超假不归的学生，将严格按学校相关规定给予纪律处理。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提前顶岗实习审批表

|   |                |    |    |      |  |     |  |
|---|----------------|----|----|------|--|-----|--|
| 姓名  |                | 专业 |    | 班级   |  | 学号  |  |
| 家庭地址  |                |    |    | 本人电话 |  |     |  |
| 家庭电话  |                |    | 邮箱 |      |  | Q Q |  |
| 申<br>请<br>理<br>由                                  | 学生签字：<br>年 月 日 |    |    |      |  |     |  |
| 系（部）意见（含对未修课程学习的意见）：<br><br>系（部）主任签字（盖章）<br>年 月 日 |                |    |    |      |  |     |  |
| 教务处意见：<br><br>教务处领导签字（盖章）<br>年 月 日                |                |    |    |      |  |     |  |
| 院领导意见：<br><br>院领导签字：<br>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 5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顶岗实习检查情况表

系（部）：

|                 |                                 |    |   |       |  |
|-----------------|---------------------------------|----|---|-------|--|
| 姓名              |                                 | 学号 |   | 专业    |  |
| 实习单位            |                                 |    |   | 实习岗位  |  |
| 实习时间            | 年 月 日                           |    | 至 | 年 月 日 |  |
| 检查<br>情况<br>(一) | 校内指导教师签字：<br>兼职指导教师签字：<br>年 月 日 |    |   |       |  |
| 检查<br>情况<br>(二) | 校内指导教师签字：<br>兼职指导教师签字：<br>年 月 日 |    |   |       |  |
| 检查<br>情况<br>(三) | 校内指导教师签字：<br>兼职指导教师签字：<br>年 月 日 |    |   |       |  |

**主题词：** 教学管理    顶岗实习    管理办法    通知

---

存 档 ( 2 )

---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5年1月9日印发